

宝丰县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文件

宝双随机办〔2024〕7号

关于印发《宝丰县 2024 年度旅馆业领域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县公安局、县住建局：

现将《宝丰县 2024 年度旅馆业领域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实施方案》（以下简称《方案》）印发给你们，请严格按照《方案》要求抓好落实。



宝丰县 2024 年度旅馆业领域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实施方案

为认真贯彻落实省、市、县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要求，深化行政体制改革，加快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，依据宝丰县 2024 年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部署，结合工作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切实转变理念，创新公安行政管理方式，规范公安行政执法行为，进一步营造公平、公正的法治环境和营商环境，持续推进我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向纵深开展，确保全县营商环境持续优化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完善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机制，进一步强化随机抽查工作的标准化、规范化建设，确保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全覆盖、常态化。年度随机抽查任务达标，抽查检查结果 100% 公示，抽查检查发现问题后续监管到位。

三、重点任务

（一）随机抽查领域

根据工作需要，宝丰县公安局 2024 年将对旅馆业检查项目开展部门联合随机抽查。

（二）执法检查对象及抽查时间

1. 抽查对象

旅馆业经营者作为抽查对象，根据监管对象信用风险级别和数量灵活合理确定抽查比例。

2. 抽查时间

具体检查对象抽取日期为 11 月 30 日前，12 月 15 日前完成检查并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(河南)完成检查结果录入。

（三）明确抽查事项

1、旅馆业

发起部门：宝丰县公安局

配合部门：宝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1、检查对象：

旅馆业经营者

2、检查内容：

宝丰县公安局：检查宾旅馆的特种行业许可证办理和治安安全情况

宝丰县住建局：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查

四、抽查原则

随机抽查应当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透明、提高监管职能、落实严管措施、降低行政成本的原则开展工作。

五、抽查方式

抽查对象的确定：从检查对象名录库中随机抽查。

检查人员的确定：从本单位执法检查名录库中随机选派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1、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。充分认识到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重要性，深入贯彻县政府工作会议精神，抓好本系统的监管工作，认真谋划实施，统筹安排，将各项工作要求切实落到实处。

2、严格遵守工作纪律。检查随机抽查人员要严格把握检查标准，统筹兼顾，与被检查单位做好对接。

3、总结经验，力求实效。要加强监管工作力度，对检查结果进行公开公示。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提高，完善监管机制，进一步提高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规范化、标准化水平。

_____行业领域部门联合抽查情况记录表

执法检查人员	姓名		单位	执法证号	
检查对象	名称		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
	法定代表人\负责人			地址	
检查单位	检查事项				检查结果
公安部门					
住建部门					
处理意见					
备注					

检查对象

执法检查人员：

(签字\盖章)

(签字\盖章)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

备注：（1）检查结果 1、未发现问题；2、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；3、公示信息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；4、通过登记的住所（经营场所）无法联系；5、发现问题已责令改正；6、不配合检查情况严重；7、未发现开展本次抽查涉及的经营活动；8、发现问题待后续处理；9、合格；10、不合格。（2）备注栏可填写检查过程中责令停止违法与督促整改等相关情况。（3）检查对象为非市场主体时，相关数据项可根据工作实际作相应调整。

